

五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融安县教育局的教学专用设备采购及安装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交互智能平板、视屏展示台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970人，营业收入为3475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208万元¹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2. 组合推拉黑板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山东蓝贝思特教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4人，营业收入26546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522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3. 系统集成、安装及辅材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南宁勤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人，营业收入99.86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4.05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4. 控制主机、无线话筒、话筒天线、数字合并式功放、音柱、音频连接线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北京航宇星舟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人，营业收入1131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62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CA 电子签章）：南宁勤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 年 7 月 08 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注：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，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接受社会监督。